

但病人有明確意思表示欲知病情及各種醫療選項時，應予告知。

主席：第八條照審查條文通過。

宣讀第九條。

第九條 醫師應將第四條至前條規定之事項，詳細記載於病歷；意願書或同意書並應連同病歷保存。

主席：第九條照審查條文通過。

報告院會，本案全部經過二讀，現在繼續進行三讀。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現在繼續進行三讀。宣讀。

修正安寧緩和醫療條例第一條、第三條至第五條及第六條之一至第九條條文（三讀）

—與經過二讀內容同，略—

主席：三讀條文已宣讀完畢，請問院會，對本案有無文字修正？（無）無文字修正意見。

本案決議：「安寧緩和醫療條例第一條、第三條至第五條及第六條之一至第九條條文修正通過。」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現在處理審查會所做附帶決議。

附帶決議：

（一）意願書或同意書依法經末期病人或其家屬簽署一次後，即具法律效果，但臨床實務上，病人卻常在不同醫院間或在同醫院再度入院時，發生重複簽署文件之情事。行政院衛生署應於 1 個月內擬定處理機制，並督導醫院、醫師，以避免此種情事發生。

（二）為鼓勵並推廣民眾簽署安寧緩和醫療意願書，行政院衛生署應責成所有教學醫院及行政院衛生署署立醫院於民眾服務區提供意願書表單，並鼓勵門診病人簽署，以維護病人「知」的權益。

主席：請問院會，對附帶決議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討論事項第三案。

三、本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審查委員楊曜、陳雪生、楊應雄、劉權豪、林佳龍等 28 人擬具「離島建設條例第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案。（本案經提本院第 8 屆第 2 會期第 8 次會議討論決議：交黨團進行協商。爰於本次會議繼續討論。）

主席：現已完成協商，請宣讀協商結論。

立法院朝野黨團協商結論

法案名稱：本院委員楊曜、陳雪生、楊應雄、劉權豪、林佳龍等 28 人擬具「離島建設條例第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

協商時間：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6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41 分至 13 時 04 分

協商地點：本院群賢樓 802 會議室

協商結論：照案通過。

主 持 人：高志鵬

協商代表：楊應雄 吳育昇 楊 曜 林鴻池 李桐豪
陳雪生 蘇清泉 劉權豪 林世嘉 柯建銘
潘孟安 蔡其昌 黃昭順 林滄敏 許忠信
賴士葆 黃文玲 蘇震清

主席：朝野黨團協商結論已宣讀完畢，請問院會，對協商結論，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本案進行逐條討論時，就依協商結論處理。

宣讀第十三條。

離島建設條例第十三條條文修正草案（二讀）

第 十 三 條 為維護離島居民之生命 safety 及身體健康，行政院應編列預算，補助在離島開業之醫療機構、護理機構及其他醫事機構，並訂定特別獎勵及輔導辦法。

六十五歲以上離島地區居民全民健康保險保險對象應自付之保險費，由中央政府編列預算支應。

對於應由離島緊急送往臺灣本島就醫之急、重症病人，其往返交通費用，由行政院衛生署補助之。

主席：第十三條照審查條文通過。

本案已全部經過二讀，現在繼續進行三讀，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現在繼續進行三讀。宣讀。

修正離島建設條例第十三條條文（三讀）

—與經過二讀內容同，略—

主席：三讀條文已宣讀完畢，請問院會，對本案有無文字修正？（無）無文字修正意見。

本案作以下決議：「離島建設條例第十三條條文修正通過。」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本案於完成立法後，有委員登記發言，每位委員發言 2 分鐘。

請楊委員曜發言。

楊委員曜：（12 時 19 分）主席、各位同仁。離島建設條例有關離島居民 65 歲以上健保自付額由中央編列預算補助一案，歷經兩個會期就獲得朝野委員一致的支持，顯示離島的問題是沒有藍綠的，大家對離島居民生活的關心是沒有黨派的，我們很感謝所有委員給我們的支持。這個案子之所以會提出來，是因為離島相對於台灣本島所享受到的醫療資源確實差很多。澎湖每一年大概有 2 萬 5 千人次必須搭飛機到台灣就診，這 25,000 人次的交通費用，對離島居民而言，確實是一個很大的經濟負擔。所以，藉由健保費由中央補貼的立法，讓離島 65 歲以上的居民獲得一些些補償。這個立法的修正案只是一個開端，離島還有很多醫療的問題必須靠不分黨派的委員共同支持，如何提升離島的醫療、如何讓臺灣的醫療資源分配得更加公平、如何讓離島居民的公平正義進一步獲得實現，楊曜在此拜託所有委員對離島居民的公平正義盡一點心力。謝謝

主席：請陳委員雪生發言。

陳委員雪生：（12 時 21 分）主席、各位同仁。首先雪生要代表馬祖所有鄉親謝謝所有的委員們，能夠在本院不分黨派支持離島的情況下通過修法，讓離島 65 歲以上老人的全民健康保險費用由中央政府來負擔。各位知道，自從健保實施以來，我們繳了同樣的費用，但卻無法享受同等的待遇，因為離島的醫療非常缺乏。離島最大的問題就是醫療和交通兩項，謝謝所有的委員們，在這樣的狀況下，給予我們馬祖鄉親支持，雪生特別代表馬祖全體鄉親在此向各位鄭重地感謝，也希望各位委員對離島將來的一些經建、醫療、交通等繼續給予支持，也謝謝院長對我們的鼓勵。謝謝。

主席：請楊委員應雄發言。

楊委員應雄：（12 時 23 分）主席、各位委員。應雄要特別在此感謝所有委員不分朝野、不分黨派地支持此次所提離島 65 歲以上居民之全民健保自付額由中央編預算支付的提案，在兩會期之內完成條例的修正，顯示所有委員對離島這種醫療困境的理解與支持。由於區域性的問題，我們繳相同的健保費，但我們得不到相對待的醫療品質；因為區域的因素，我們對外交通不便，每年金門有數以萬計的鄉親要往返臺灣與金門之間，從我 2 月 1 日就職至今，有三百多位急重症鄉親都是緊急後送到臺灣，在醫療資源如此困乏的情況下，說實話，我們提出針對 65 歲以上的老人提出這樣的需求，只是為了求得一個公平正義的實現。每位老人來台灣進行急重症救治，就必須有多位家屬陪同，他們所花的精神與費用，恐怕不是很多本島居民所能理解的。今天通過這個條例的修正案，等於是給我們離島的鄉親與居民一個精神上的支持。在此我要特別感謝全院所有委員對我們的支持，我們也希望未來在離島方面有需要大家幫忙的地方，請大家再給我們加持。謝謝大家。

主席：請潘委員孟安發言。

潘委員孟安：（12 時 25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謹代表民主進步黨立院黨團在這邊感謝朝野各委員，尤其是提案委員楊委員曜、楊委員應雄及陳委員雪生等三位委員，他們在提案期間積極奔走，遊說各政黨、各黨團，讓這個案子成形，也在協商過程中排除行政單位的干預，行政單位原本希望這筆錢是由衛生署出一半，離島建設基金一半，但是提案委員楊委員曜、楊委員應雄及陳委員雪生特別堅持應該由中央政府總預算編列，以免排擠到已經落後的偏遠離島地區的建設，也因為他們在這當中的堅持，讓這個案子得以付委，並經朝野協商三讀通過，對於離島地區，尤其本席家鄉屏東縣小琉球居民有了很大的助益。原本我們是希望這個規定能納入偏遠的恆春半島及原住民部落，但是因為整個協商就只針對離島地區，所以，這部分將來還有待努力。對於金門、澎湖、馬祖、蘭嶼、綠島及屏東小琉球這些離島偏鄉的鄉親們而言，他們原來的生活機能就比較差，往往一生病就很容易延誤送醫，同樣的國民，盡同樣的義務，卻享受不到同樣的品質，因此，本法通過後，其實對離島居民而言，尤其是滿 65 歲的居民，這只是個遲來的正義。總之，本席要特別感謝各位委員的支持，也要代表屏東小琉球的鄉親們感謝各位委員。謝謝。

主席：現在進行討論事項第四案。